

海航集团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业务规定

主送：各营业部及驻外办事处

发件方：海航航空商务委员会市场收益部

签发人：赵元龙

经办人：李敏

抄送：海航（财务部）页数：2 发布对象：营业部、驻外办事处 代理人

发布方式：销售终端

电子运价手册

海航网站

关于严格规范输入赴美旅客信息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：

根据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要求，航空公司要收集所有飞往美国旅客的5项信息，包括：旅客全名、在美详细地址、电子邮件地址、主要联系电话、次要联系电话。为满足此项要求，即日起所有销售渠道销售赴美航班客票时，必须在订座记录中录入以下旅客信息：

一、能联系到乘机人的两个不同的电话号码，其中至少有一个为旅客本人电话号码。为确保接收航班变更短信通知，旅客预留电话号码需为中国境内手机号码，指令输入格式为：

1. OSI HU CTCT 手机号码/Pn(联系人境内手机号码)

2. OSI HU CTCM 手机号码/Pn(乘机人境内手机号码)

提示：手机号码输入形式为国家代码+手机号码，如8613510051234。

二、乘机人的电子邮件地址，指令输入格式为：

OSI YY CTCE A.B..C-D//TEST.COM(乘机人电子邮件地址)/Pn

提示：由于ETERM系统设置，用“..”替代下划线“_”，用“//”替代

“@”。

三、旅客证件信息，指令格式为：

SSR DOCS 航空公司代码 HK1 证件类型/发证国家/证件号码/国籍/出生日期/性别/证件有效期/SURNAME（姓）/FIRST-NAME（名）/MID-NAME（中间名）/持有人标识 H/Pn

四、所有赴美旅客在美期间的详细地址，指令格式为：

SSR DOCA 航空公司代码 HK1 地址类型/国家/详细地址/城市/所在省市（州）信息/邮编/I（婴儿标识）/Pn

提示：如旅客为 2 岁（不含）以下不占座婴儿，可在性别后加“I”予以区分。如旅客为 12 岁（不含）以下儿童，输入格式同成人；地址类型目的地地址标识，以“D”为标志，地址类型居住地地址标识，以“R”为标志。

本通知即日起生效，截止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通知。

海航航空商务委员会市场收益部

二〇二〇年三月四日